



# 2007 中期報告

》》》》 INTERIM REPORT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560

## 主席報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402,2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0.5%；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63,8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7%。

## 股息

董事會宣布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六年：0.01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二零零六年：無）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權益持有人。

## 回顧與展望

受期內國際金融形勢波動，美國「次按」危機和日元套期交易拆倉致使環球資本市場動蕩；中國內地也不斷推出宏觀調控措施，遏制經濟的過快增長，再者油價在高位徘徊，這些因素都給本集團的經營帶來沉重壓力。但是背靠珠江三角洲這一世界加工製造業中心，立足香港這一世界航運中心，加之提高內部管理水平和營運效率，本集團仍能錄得可觀的增長。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以「先舊後新」的方式成功配售1.5億公司股份，籌集資金約313,577,000港元。這是本公司自一九九七年上市以來進行的第一次資本變化，不但籌集到寶貴的發展基金，而且改善了公司股權結構，提高了公眾流通量及機構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興趣和信心。

本集團適應華南集裝箱樞紐港不斷崛起的趨勢，積極推進廣州南沙、深圳大鵬灣江海聯運碼頭項目，打造本集團的「第二出口」。經過不懈的努力，本公司於今年三月與廣州南沙資產管理公司簽訂「關於合資建設廣州南沙江海聯運碼頭意向書」。於本年度七月，本集團和深圳市交通局簽訂了「戰略聯盟框架協議」，該框架協議的簽訂為本集團投資建設深圳大鵬灣江海聯運碼頭創造了有利條件。

本集團將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指引，不斷提高公司管治水平和透明度，積極提高內部管理水平，推進戰略項目的進程，為股東提供滿意的回報。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聘請具有豐富經驗的縱橫財經公關(中國)有限公司擔任常年投資者關係顧問，籍他們的專業服務提高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效率。本公司的網站([www.cksd.com](http://www.cksd.com))為市場及時提供資訊的重要渠道之一。

## 致謝

最後，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所有員工的勤奮工作及貢獻，以及各股東一直以來對集團發展給予的莫大信賴和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花紅林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402,2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0.5%；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63,8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7%。

本集團期內克服了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及經營成本居高不下的困難，通過加大與大船公司合作，提高市場營銷力度等措施，在本期貨量仍然錄得較大的增長，其中集裝箱運輸量、碼頭集裝箱裝卸量和散貨裝卸量分別錄得27.0%、15.2%和52.3%的增長。期內本公司投資業務總體而言依然錄得可觀盈利，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15.4%，從而使得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依然保持增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1. 內河貨物運輸業務

受惠於區域內經濟的穩步增長，及本集團在粵港兩地之營銷網絡的進一步完善，期內本集團幾項主要業務指標均取得了一定的增長，主要業務數據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變動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集裝箱運輸量 (TEU)	<b>388,836</b>	306,070	27.0%
船舶代理進出口 (艘次)	<b>9,766</b>	10,689	-8.6%
集裝箱裝卸量 (TEU)	<b>218,651</b>	189,759	15.2%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 (TEU)	<b>71,649</b>	79,763	-10.2%
散貨裝卸量 (噸)	<b>347,687</b>	228,289	52.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2. 投資業務

廣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因受路面擴闊工程的影響，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車流量較去年同期僅上升1.1%，通行費收入上升1.1%，本公司應佔溢利增長7.5%。

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積極組織貨源，本年度該港口集裝箱吞吐量增長16.9%，本公司應佔溢利大幅增長89.4%；鹽田港珠江物流有限公司開拓綜合物流服務，發展新客戶，使得本公司應佔溢利大幅增長66.9%；佛山南港碼頭有限公司在去年獲得一個公共保稅倉項目，期內該港口集裝箱吞吐量增長48.4%；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在重組之後上半年轉虧為盈，為本公司提供盈利27.6萬元；北村貨運碼頭改擴建工程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完成，新增了集裝箱操作業務，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集裝箱吞吐量6,109標準箱；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由於海關政策的影響，業務量下降較大，集裝箱裝卸量大幅下降25.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2. 投資業務 (續)

本公司持有51%股權的珠江海空聯運碼頭有限公司(「海空碼頭」)轉變經營思路，開拓增加新業務，通過和DHL等國際物流巨頭開展合作，業績取得大幅增長，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海空碼頭散貨操作量及集裝箱裝卸量分別增長36.7%及7.4%，再加上有效的成本控制，本集團應佔海空碼頭溢利增加235.9萬元。

廣東珠船航運有限公司期內投資人民幣960萬元建造兩艘1600噸級的集裝箱船，以改善公司貨運船隊的運力結構，進一步公司提高船隊的運作效率和整體競爭力。

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廣東省人民政府職能部門正式批覆，可以在當地從事進出境貨運車輛檢查場的業務，目前各項前期工作已經全面鋪開。另外，肇慶大旺珠船貨運碼頭有限公司正在協助有關政府部門進行二類口岸資質的申報工作。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肇慶高要珠江物流有限公司通過拍賣方式以人民幣12,890,000元獲得高要碼頭之部分營運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2. 投資業務 (續)

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與南沙資產經營公司簽訂了「關於合資建設廣州南沙江海聯運碼頭意向書」，擬在當地投資建設江海聯運碼頭，該碼頭位於南沙開發區龍穴島保稅物流中心正西側，龍穴水道的東岸。有關合作的詳情，目前正與對方商談中。

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與深圳市交通局簽訂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組成戰略聯盟，在深圳大鵬灣投建江海聯運碼頭和物流園區以及提供公共駁船服務等項目。有關合作的詳情，目前正與對方商談中。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合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無其他異常。

###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港僱用三百二十八名員工，其薪酬是按照員工的崗位職責及市場情況而釐定。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房屋津貼、退休福利及花紅等更給予部分合資格的員工。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通過以舊換新的方式以每股2.15元的價格配售1.5億股，集資淨額313,577,000港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由7.5億股增加至9.0億股。大股東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的持股比例由75%下降至62.5%。

除以上以舊換新配售股份外，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4,090,000港元的信貸額度。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3.63(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而按總負債對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13.7%(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628,3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991,000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34.7%(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發展之資金需要。

##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第 352 條須予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期內任何時間，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倘適用）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該等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

於本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成為任何安排之一方，以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關連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 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或以上股本權益：

### 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i) 珠江船務企業	562,500,000
(ii) 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 (「廣東省航運集團」)	562,500,000

珠江船務企業由廣東省航運集團全資擁有。故以上所披露股東(i)及股東(ii)之權益屬於同一項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通知指彼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載於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數據，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及本公司(www.cksd.com)之網址上刊載。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董事認為，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公司管制常規守則(守則)，除卻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守則規定之固定任期，彼等須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本公司已成立了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薪酬委員會，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擔任主席，公司秘書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不同人選擔任，並以書面列載形式清楚界定兩者之職責分工。

## 採納就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及要求的行為守則。董事在中期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遵守該行為守則。

## 董事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花紅林先生、楊日祥先生、黃樹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蔡劍雷先生、邱麗文女士。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楊日祥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5至4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中期財務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402,269	404,145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5	<u>(342,553)</u>	<u>(343,692)</u>
毛利		59,716	60,453
其他收入		3,064	597
其他收益－淨額	6	10,169	2,812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u>(47,439)</u>	<u>(39,014)</u>
經營業務溢利		25,510	24,848
財務收入		6,627	4,034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	<u>36,789</u>	<u>31,872</u>
除稅前溢利		68,926	60,754
所得稅開支	8	<u>(5,225)</u>	<u>(4,225)</u>
本期內溢利		<u>63,701</u>	<u>56,529</u>
應佔溢利：			
權益持有人		63,802	56,627
少數股東權益		<u>(101)</u>	<u>(98)</u>
		<u>63,701</u>	<u>56,529</u>
股息	9		
中期		9,000	7,500
特別中期		<u>9,000</u>	<u>—</u>
		<u>18,000</u>	<u>7,500</u>
每股盈利 (港仙)	10		
基本		8.23	7.55
攤薄		<u>8.23</u>	<u>7.47</u>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199,913	184,203
投資物業	11	4,765	4,81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	305,493	306,308
無形資產－商譽	11	16,722	16,304
合營公司		408,464	383,055
遞延稅項資產		96	96
		<u>935,453</u>	<u>894,783</u>
<b>流動資產</b>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2	248,646	191,058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8,343	348,991
		<u>876,989</u>	<u>540,049</u>
<b>總資產</b>		<u><b>1,812,442</b></u>	<u><b>1,434,832</b></u>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權益</b>			
股本	13	90,000	75,000
儲備		1,472,612	1,099,334
擬派末期股息		—	37,500
		<u>1,562,612</u>	<u>1,211,834</u>
少數股東權益		2,101	2,202
<b>總權益</b>		<u>1,564,713</u>	<u>1,214,036</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858	4,594
<b>流動負債</b>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4	237,563	214,530
應付所得稅		4,308	1,672
		<u>241,871</u>	<u>216,202</u>
<b>總負債</b>		<u>247,729</u>	<u>220,79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812,442</u>	<u>1,434,832</u>
<b>淨流動資產</b>		<u>635,118</u>	<u>323,84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570,571</u>	<u>1,218,630</u>

##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權益 持有人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5,000	1,136,834	1,211,834	2,202	1,214,036
發行新股，已扣除股票 發行開支	15,000	298,577	313,577	—	313,577
於股本直接確認之 收入—貨幣換算差額					
— 附屬公司	—	4,569	4,569	—	4,569
— 合營公司	—	6,330	6,330	—	6,330
期內溢利	—	63,802	63,802	(101)	63,701
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37,500)	(37,500)	—	(37,5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90,000</u>	<u>1,472,612</u>	<u>1,562,612</u>	<u>2,101</u>	<u>1,564,713</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5,000	1,035,502	1,110,502	2,264	1,112,766
於股本直接確認之 收入—貨幣換算差額					
— 附屬公司	—	1,626	1,626	—	1,626
— 合營公司	—	2,223	2,223	—	2,223
期內溢利	—	56,627	56,627	(98)	56,529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30,000)	(30,000)	—	(30,000)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75,000</u>	<u>1,065,978</u>	<u>1,140,978</u>	<u>2,166</u>	<u>1,143,144</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22,933</b>	45,29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24,050)</b>	2,5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276,077</b>	(3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淨額	<b>274,960</b>	17,87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b>348,991</b>	320,8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b>4,392</b>	73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b>628,343</b>	339,496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以及貨櫃拖運業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43號珠江船務大廈22樓。

本公司之股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六年年報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已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以下與本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必須於截止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9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上述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除了於二零零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披露額外資料外，並未對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報表之呈列有重大影響。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下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已頒佈，惟尚未於二零零七年生效，但未為本集團提早採用：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2 服務特許權協議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修訂)－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尚未能確定是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就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為次要報告形式。

本集團及合營公司從事下列四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貨櫃拖運
- (iv) 經營高速公路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分部資料 (續)

####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及 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經營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	352,429	49,110	730	—	—	402,269
— 內部類別間	42	33,266	27,441	—	(60,749)	—
其他收入						
— 對外	42	2,789	—	—	—	2,831
— 內部類別間	—	253	—	—	(253)	—
總計	<u>352,513</u>	<u>85,418</u>	<u>28,171</u>	<u>—</u>	<u>(61,002)</u>	<u>405,100</u>
分部業績	3,431	14,617	4,180	—	—	22,228
未分配收益						9,030
未分配開支						(5,748)
經營業務溢利						<u>25,510</u>
財務收入						6,627
應佔合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553	9,470	955	25,811	—	<u>36,789</u>
除稅前溢利						<u>68,926</u>
所得稅開支						<u>(5,225)</u>
期內溢利						<u>63,701</u>
資本支出						
— 分配	5,502	10,708	6,407	—	—	22,617
— 未分配						5
						<u>22,622</u>
折舊及攤銷						
— 分配	2,088	9,343	666	—	—	12,097
— 未分配						514
						<u>12,611</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分部資產 (續)

#### 業務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及 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經營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	363,740	40,007	398	—	—	404,145
— 內部類別間	11	35,812	30,543	—	(66,366)	—
其他收入						
— 對外	50	143	—	—	—	193
— 內部類別間	—	253	—	—	(253)	—
總計	363,801	76,215	30,941	—	(66,619)	404,338
分部業績	3,432	20,049	3,500	—	—	26,981
未分配收益						2,740
未分配開支						(4,873)
經營業務溢利						24,848
財務收入						4,034
應佔合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59)	7,359	572	24,000	—	31,872
除稅前溢利						60,754
所得稅開支						(4,225)
期內溢利						56,529
資本支出						
— 分配	740	8,810	266	—	—	9,816
— 未分配						9
						9,825
折舊及攤銷						
— 分配	1,970	7,123	289	—	—	9,382
— 未分配						493
						9,875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分部資料 (續)

#### 業務分部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貨櫃拖運 千港元	經營 高速公路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233,345	531,094	38,953	—	604,206	(37,873)	1,369,725
合營公司	51,935	181,742	18,392	190,648	—	—	442,717
總資產	<u>285,280</u>	<u>712,836</u>	<u>57,345</u>	<u>190,648</u>	<u>604,206</u>	<u>(37,873)</u>	<u>1,812,442</u>
總負債	<u>223,519</u>	<u>33,570</u>	<u>11,825</u>	<u>—</u>	<u>16,688</u>	<u>(37,873)</u>	<u>247,729</u>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資產	206,863	500,172	38,847	—	312,072	(37,452)	1,020,502
合營公司	46,737	176,805	19,375	171,413	—	—	414,330
總資產	<u>253,600</u>	<u>676,977</u>	<u>58,222</u>	<u>171,413</u>	<u>312,072</u>	<u>(37,452)</u>	<u>1,434,832</u>
總負債	<u>190,456</u>	<u>31,446</u>	<u>16,781</u>	<u>—</u>	<u>19,565</u>	<u>(37,452)</u>	<u>220,796</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分部資料 (續)

#### 地區分部

本集團逾90%收入來自在香港經營之業務及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之客戶。董事認為，收入及分類業績實際上不可以按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資本開支按地區分部之分析如下：

	總資產		資本開支	
	於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b>1,113,740</b>	822,308	<b>15,351</b>	2,503
中國內地	<b>255,985</b>	198,194	<b>7,271</b>	7,322
	<b>1,369,725</b>	1,020,502	<b>22,622</b>	9,825
合營公司	<b>442,717</b>	414,330		
	<b>1,812,442</b>	1,434,832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5. 按性質之成本及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540	3,185
貨物運輸、處理、倉儲、貨櫃拖運成本	265,673	283,84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9,019	6,638
投資物業折舊	52	52
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42,811	30,124
— 樓宇	5,768	2,74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5,043	42,115
其他	18,086	13,997
	<hr/>	<hr/>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	<b>389,992</b>	<b>382,706</b>

### 6.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9,522	2,67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299	176
其他	506	—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備，淨額	(158)	(39)
	<hr/>	<hr/>
	<b>10,169</b>	<b>2,812</b>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7.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佔溢利減虧損	44,026	38,656
應佔中國企業所得稅	(7,237)	(6,784)
	<u>36,789</u>	<u>31,872</u>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所得稅	3,208	3,518
中國企業所得稅	753	631
遞延稅項	1,264	76
	<u>5,225</u>	<u>4,225</u>

香港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六年：17.5%）之稅率計算撥備。中國企業之即期及前期企業所得稅已按有關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將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由原來的分別33%及15%或24%調低或調升至25%。新所得稅法訂明，國務院將於適當時候頒佈有關計算應課稅溢利、稅務優惠及保障條文的其他詳細措施及規例。本公司將評估相關之影響，並在日後處理有關會計估計的變動。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8. 所得稅開支 (續)

應佔合營公司之稅項已於綜合損益表內列作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附註7)。

本集團除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所得稅前之溢利之稅項，與運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不同，列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扣除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 所得稅開支之溢利	<u>32,137</u>	<u>28,882</u>
按17.5%(二零零六年：17.5%)稅率計算	5,624	5,054
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12	18
毋須繳稅之收入	(36,001)	(37,435)
不可扣稅之開支	<u>35,590</u>	<u>36,588</u>
所得稅開支	<u>5,225</u>	<u>4,225</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9. 股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期，宣派，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零六年：0.01港元)	9,000	7,500
特別中期，宣派，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零六年：無)	9,000	—
	<u>18,000</u>	<u>7,500</u>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零六年：0.01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零六年：無)。該擬派股息並無於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留存收益內分配。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3,802</u>	<u>56,62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75,000</u>	<u>75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8.23</u>	<u>7.55</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0. 每股盈利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乃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於二零零六年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56,627,000港元及就假設所有本公司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具攤薄潛質之普通股8,315,000股作出調整後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750,000,000股計算。

### 11. 資本開支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 物業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及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帳面淨額	184,203	4,817	306,308	16,304
匯兌差額	2,166	—	2,725	418
添置	22,622	—	—	—
出售	(59)	—	—	—
折舊／攤銷開支	(9,019)	(52)	(3,540)	—
期末帳面淨額	<u>199,913</u>	<u>4,765</u>	<u>305,493</u>	<u>16,722</u>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帳面淨額	180,892	4,921	280,391	15,677
匯兌差額	622	—	687	152
添置	9,825	—	—	—
出售	(652)	—	—	—
折舊／攤銷開支	(6,638)	(52)	(3,185)	—
期末帳面淨額	<u>184,049</u>	<u>4,869</u>	<u>277,893</u>	<u>15,829</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下列公司之業務款項 (附註(a))：		
第三方	96,917	78,216
同系附屬公司	400	400
合營公司	53,354	46,051
其他關連公司	67	54
其他國營企業	910	408
	<u>151,648</u>	<u>125,129</u>
應收下列公司之其他款項 (附註(b))：		
直接控股公司	3,626	1,967
同系附屬公司	4,548	2,531
合營公司	29,154	17,402
其他關連公司	346	504
	<u>37,674</u>	<u>22,404</u>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附註(c))	<u>34,253</u>	<u>31,275</u>
按金及預付款	<u>25,071</u>	<u>12,250</u>
	<u>248,646</u>	<u>191,058</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續)

- (a)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帳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業務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6,338	117,348
四個月至六個月	13,350	7,004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660	537
十二個月以上	2,798	3,855
	<hr/>	<hr/>
	154,146	128,744
減：撥備	(2,498)	(3,615)
	<hr/>	<hr/>
	151,648	125,129
	<hr/>	<hr/>

- (b) 應收關連人士之其他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乃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除 24,040,000 港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17,000 港元) 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或年利率 4.68%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或年利率 4.68%) 計息外，借予合營公司之其餘貸款為免息貸款。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3. 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期／年初	75,000	75,000
發行新股	<u>15,000</u>	<u>—</u>
期／年末	<u>90,000</u>	<u>75,000</u>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直接控股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以每股普通股股份2.1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150,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珠江船務企業以每股普通股2.15港元之認購價認購同等數目之普通股。認購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收購與內河貿易運輸相關之投資。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下列公司之業務款項 (附註(a)及(b))：		
第三方	133,221	107,766
直接控股公司	416	2,500
同系附屬公司	15,541	14,791
合營公司	12,751	17,304
其他關連公司	526	749
其他國營企業	978	2,703
	<u>163,433</u>	<u>145,813</u>
應付下列公司之其他款項 (附註(b))：		
直接控股公司	751	1,887
同系附屬公司	16,387	5,319
合營公司	8,749	7,002
其他關連公司	—	1,000
一間國營企業	965	8,764
主要管理人員	1,467	1,292
	<u>28,319</u>	<u>25,264</u>
應計款項	<u>45,811</u>	<u>43,453</u>
	<u>237,563</u>	<u>214,530</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續)

(a) 業務應付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0,609	106,633
四個月至六個月	21,115	27,283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5,739	6,443
十二個月以上	5,970	5,454
	<u>163,433</u>	<u>145,813</u>

(b) 應付關連人士之業務及其他應付款為無抵押及免息。貿易結餘之結算條款與第三方之間之貿易結餘之結算條款相同，而其他結餘並無固定還款期。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5.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	<b>1,580</b>	2,226
	-----	-----
就以下項目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	—	756
物業、機器及設備	<b>17,454</b>	—
	-----	-----
	<b>17,454</b>	756
	-----	-----
	<b>19,034</b>	2,982
	=====	=====

本集團並未於上文載述之分佔合營公司之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87,018</b>	4,575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b>2,131</b>	83,595
	-----	-----
	<b>89,149</b>	88,170
	=====	=====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由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62.5%股份(二零零六年：75%)。本集團之母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國營企業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廣東省航運集團」)。

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其他國營企業及其附屬公司(除廣東省航運集團旗下公司除外)亦界定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按此基準，關連方包括廣東省航運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能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及公司以及本公司與廣東省航運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之直屬家庭成員。

就與關連方交易之披露而言，本集團已於實際可行情況下識別為國營企業之客戶及供應商。然而，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活動均於中國進行，中國政府對中國經濟之影響範圍甚廣。就此而言，中國政府間接持有許多公司之權益。由於此等交易眾多且涉及範圍廣泛，並無切實可行之方法記錄該等交易以確保若干披露事項之完整性。然而，管理層相信，具意義性的關連方交易資料已充分披露。

- (a) 與母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有關連實體(包括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9%及51%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40%及50%之實體、一家分別由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75%及25%之實體以及另一家分別由直接控股公司及母公司擁有25%及15%之實體)進行之交易：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續)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 之收入	(i)		
同系附屬公司		4,000	2,697
有關連實體		244	403
開支：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之 開支	(i)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4,536)	(6,185)
有關連實體		(9,842)	(8,612)
碼頭貨物處理、貨物 運輸及倉儲之開支	(i)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5,419)	(4,301)
一家有關連實體		(14)	(10)
燃油費用	(iii)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20,098)	(19,528)
船舶租金	(ii)		
有關連實體		(10,234)	(9,070)
貨倉租金	(iv)		
直接控股公司		(2,500)	(2,500)
辦公室租金	(ii)		
直接控股公司		(306)	(283)
一家有關連實體		(6)	(6)
僱用員工之工資	(ii)		
一家有關連實體		(58)	(89)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續)

(b) 與其他有關連實體之交易：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接付運及轉運之 收入	(i)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1,957	1,653
其他國營企業		444	1,119
貸款利息收入	(v)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701	426
銀行利息收入	(vi)		
國營銀行		4,657	2,642
		<u>4,657</u>	<u>2,642</u>
開支：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 直運及轉運之開支	(i)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4,089)	(4,468)
其他國營企業		(1,246)	(1,074)
碼頭貨物處理、貨物 併裝及倉儲之開支	(i)		
直接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5,323)	(5,332)
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12,761)	(13,314)
		<u>(12,761)</u>	<u>(13,314)</u>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續)

- (b) 與其他有關連實體之交易：(續)
- (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各關連方分別訂立之協議或經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互相同意之條款而進行。
  - (i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關連方分別訂立協議之條款而進行。
  - (iii) 該等交易乃根據經本集團與關連方互相同意之條款而進行。
  - (iv) 本集團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租賃一個貨倉，而直接控股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之租金為2,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00,000港元)。
  - (v) 貸款利息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或年利率4.68厘(二零零六年：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利率)向合營公司收取。
  - (vi) 自其他國營銀行收取之銀行利息收入乃按年利率1.7厘至4.7厘(二零零六年：年利率1.7厘至5.0厘)計息。
  - (vii) 期內，本公司與直接控股公司交換各自在珠江船務大廈所擁有若干樓層的使用權，而該等交換安排未產生任何收入或開支(二零零六年：無)。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6. 關連方交易 (續)

####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023	1,768
袍金	625	6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	37
	<u>2,688</u>	<u>2,493</u>

#### (d) 合營公司貸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58,555	47,347
匯兌差額	1,136	738
期／年內已墊付貸款	3,842	12,000
已收貸款還款	(2,000)	(1,530)
	<u>61,533</u>	<u>58,555</u>
分析：		
即期 (計入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34,253	31,275
非即期 (計入合營公司)	27,280	27,280
	<u>61,533</u>	<u>58,555</u>

#### (e) 國營銀行結餘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存款	<u>623,001</u>	<u>304,438</u>

該結餘及存款乃根據載於各協議或有關各訂約方互相同意之條款。利率乃按當前市場利率計算。